

开封市 2019-2020 年生态建设项目施工图设计
第 1 标段

招标文件

招标编号：汴财招标采购-2020-56



江河润泽
BEIJING RIVER RUN

招 标 人：开封市城市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代理机构：北京江河润泽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日 期：二零二零年四月

招标文件编制的委托与批准

我单位拟建设开封市 2019-2020 年生态建设项目施工图设计，
招标工作委托 北京江河润泽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负责组织代理招
标，代理单位编制的招标文件我们确认。

建设单位（业主）：_____（印鉴）



我单位受采购单位（业主）的委托，负责开封市 2019-2020 年生态建
设项目施工图设计 招标工作，现完成招标文件编制工作。

招标（代理）单位：_____（印鉴）



目 录

第一卷.....	1
第二章投标人须知.....	6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
第三章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30
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	36
第二卷.....	38
第五章 设计要求.....	39
第三卷.....	43
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44

第一卷

第一章 招标公告

开封市 2019-2020 年生态建设项目施工图设计 招标公告

一、招标条件：

开封市 2019-2020 年生态建设项目施工图设计已经批准建设，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北京江河润泽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受开封市城市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的委托，对本项目进行公开招标，欢迎具有相应资质的投标人前来投标。

二、项目概况及招标范围：

- 1、项目编号：汴财招标采购-2020-56 ；
- 2、项目名称：开封市 2019-2020 年生态建设项目施工图设计；
- 3、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财政加自筹；
- 4、设计费投资额：约 6000000.00 元；
- 5、设计周期：合同签订后 20 日历天内完成；
- 6、项目地点：开封市境内；
- 7、质量要求：成果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及技术规范的规定；
- 8、项目概况：本项目包含芦花岗垃圾填埋场生态修复建设、林场绿道网络建设、高速公路生态廊道建设及重点区域生态修复建设，共分 4 个总区域生态建设、总面积约 145 万平方米（各标段区域绿化设计内容详见招标文件）；
- 9、招标范围：针对本项目所投标段方案设计、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现场指导及相关后续服务工作；
- 10、标段划分：本项目划分为 2 个标段：
第 1 标段：开封市 2019-2020 年生态建设项目施工图设计（含 15 处子区域绿化设计）
第 2 标段：开封市 2019-2020 年生态建设项目施工图设计（含 2 处子区域绿化设计）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3.1、第 1-2 标段资格要求

(1) 投标人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之规定：

(一)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应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

(二)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需提供 2016、2017、2018 年度财务状况良好，没有财产被接管冻结状况（提供 2016、2017、2018 年度经会计事务所审计的财务报告，若公司成立时间不足的，按实际成立年限提供审计报告））；

(三)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四)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五)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六)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3.2、资质要求：投标人需具有国家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风景园林工程设计专项资质甲级资质或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

3.3、项目负责人要求：拟派设计项目负责人具有国家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园林专业高级职称或注册执业资格（提供职称或注册执业资格证书）。且需提供与本单位签订的劳动合同及 2019 年 6 月 1 日以来（新聘人员按照新聘之月起）本企业有为其缴纳社会保险证明材料。

3.4、业绩要求：投标人 2016 年 1 月 1 日以来至少设计过一项类似城市绿化设计的业绩。（须提供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原件扫描件）。

3.5、对于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拒绝其参与本项目投标（投标人应通过“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查询“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渠道查询自身信用记录，并提供查询截图）。

3.6、本项目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7、本项目招标过程中各标段投标人拟派项目负责人不得以任何理由更换。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4.1、投标人应注册成为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会员并取得 CA 密钥，请在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http://www.kfsggzyjyw.cn:8080/ygpt/> 登录政采、工程业务系统，凭 CA 密钥登录会员系统，招标文件获取为网上下载，下载时间为：2020 年 4 月 9 日上午 9:00 分至 2020 年 4 月 15 日下午 17:00，招标人（采购人）不再提供纸质招标文件。投标人（供应商）系统操作手册在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http://www.kfsggzyjyw.cn/czgc/13525.htm> 查看。

4.2、投标人凭 CA 密钥登录会员系统，按要求下载电子招标文件。投标人未按规定下载电子招标文件的，其投标将被拒绝。

4.3、获取招标文件后，投标人请到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登录政采、工程业务系统，凭 CA 密钥登录会员系统，在“组件下载”中下载最新版本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安装包，并使用安装后的最新版本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作电子投标文件。

4.4、请投标人时刻关注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和公司 CA 密钥推送消息。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人需要上传电子投标文件。

5.2 电子投标文件上传截止时间为：2020 年 4 月 29 日上午 9 时 30 分。

5.3 电子投标文件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在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www.kfsggzyjyw.cn:8080/ygpt/WebUserLoginIndex.html>）会员系统中加密上传；

5.4 加密电子投标文件逾期上传的，招标人不予受理。

5.5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投标人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无需到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投标人应当在开标时间前，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投标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系统解密时长默认为 40 钟，错过解密时长者视为自动放弃本次投标。）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上发布。

七、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开封市城市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开封市黄河大街北段 2 号

联 系 人：李先生

电 话：18937892345

招标代理：北京江河润泽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联 系 人：温女士

联系电话：18623707799

地 址：郑州市郑东新区金水东路 80 号绿地新都会 2 号楼 A 座 811 室

监督部门：开封市财政局

地 址：开封市大梁路 242 号开封市财政局 1007 室政府采购监督管理办公室

联 系 人：政府采购监督管理办公室

电 话：0371-23876034

第二章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1.2	招标人	招 标 人：开封市城市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开封市黄河大街北段 2 号 联 系 人：李先生 电 话：18937892345
1.1.3	招标代理机构	招标代理：北京江河润泽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联 系 人：温女士 联系电话：18623707799 地 址：郑州市郑东新区金水东路 80 号绿地新都会 2 号楼 A 座 811 室
1.1.4	招标项目名称	开封市 2019-2020 年生态建设项目施工图设计
1.1.5	项目建设地点	开封市境内
1.1.6	项目建设规模	/
1.1.7	项目投资估算	/
1.2.1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加自筹资金
1.2.2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1.3.1	招标范围	针对本项目所投标段方案设计、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现场指导及相关后续服务工作
1.3.2	设计周期	合同签订后 20 日历天内完成；
1.3.3	质量要求	成果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及技术规范的规定；
1.4.1	投标人资质条件、能力、信誉	1、（1）投标人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之规定：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应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p>(二)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需提供 2016、2017、2018 年度财务状况良好，没有财产被接管冻结状况（提供 2016、2017、2018 年度经会计事务所审计的财务报告，若公司成立时间不足的，按实际成立年限提供审计报告））；</p> <p>(三)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p> <p>(四)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p> <p>(五)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p> <p>(六)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p> <p>2、资质要求：投标人需具有国家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风景园林工程设计专项资质甲级资质或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p> <p>3、项目负责人要求：拟派设计项目负责人具有国家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园林专业高级职称或注册执业资格（提供职称或注册执业资格证书）。且需提供与本单位签订的劳动合同及 2019 年 6 月 1 日以来（新聘人员按照新聘之月起）本企业有为其缴纳社会保险证明材料。</p> <p>4、业绩要求：投标人 2016 年 1 月 1 日以来至少设计过一项类似城市绿化设计的业绩。（须提供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原件扫描件）。</p> <p>5、对于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拒绝其参与本项目投标（投标人应通过“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查询“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渠道查询自身信用记录，并提供查询截图）。</p> <p>6、本项目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p>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3.7、本项目招标过程中各标段投标人拟派项目负责人不得以任何理由更换。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接受 <input type="checkbox"/> 接受，应满足下列要求：
1.4.3	投标人不得存在的其他情形	招标控制价、以及招标人在招标期间发出的有编号的补遗书和其它有效正式函件等均是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9.1	踏勘现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组织 <input type="checkbox"/> 组织，踏勘时间： / 踏勘集中地点： /
1.10.1	投标预备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召开 <input type="checkbox"/> 召开，召开时间： / 召开地点： /
1.10.2	投标人在投标预备会前提出问题	时间： / 形式： /
1.10.3	招标文件澄清发出的形式	通过《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上发布。
1.11.1	分包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允许 <input type="checkbox"/> 允许
1.12.1	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详见招标文件“第五章设计要求”
1.12.3	偏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允许 <input type="checkbox"/> 允许，偏差范围： 偏差幅度：
2.1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它资料	招标文件的补充及变更文件等
2.2.1	投标人要求澄清招标文件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 10 天前
2.2.2	招标文件澄清发出的形式	通过《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上发布。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3.5.5	近年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的时间要求	近三年， <u>2016</u> 年至 <u>2018</u> 年
3.6.1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允许 <input type="checkbox"/> 允许
3.7.3A(2)	投标文件副本份数及其他要求	投标文件副本份数： 无需提供纸质版文件 是否要求提交电子版文件：是，投标人需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在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http://www.kfsggzyjyw.cn:8080/ygpt/ 会员系统中加密上传电子投标文件并关注推送消息。 其他要求：/
3.7.3A(3)	投标文件是否需分册装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需要 <input type="checkbox"/> 需要，分册装订要求：
3.7.3(B)	投标文件所附证书证件要求	证书证件原件扫描件
3.7.3(B)	投标文件签字或盖章要求	电子投标文件要求：电子投标文件全部采用电子文档，投标文件所附证书证件均为原件扫描件；并按招标文件要求在相应位置加盖单位电子章或电子个人签字。 备注：电子投标文件中所附原件扫描件资料均需加盖企业电子章。
4.1.1(B)	投标文件加密要求	投标人需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在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http://www.kfsggzyjyw.cn:8080/ygpt/ 会员系统中加密上传电子投标文件并关注推送消息。
4.1.2	封套上应载明的信息（ 无需提供 ）	招标人名称：/ 招标人地址：/ ___/___（项目名称）设计招标项目投标文件 招标项目编号：/ 在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___时前不得开启
4.2.1	投标截止时间	2020年4月29日上午9时30分。（北京时间）
4.2.2(A)	递交投标文件地点	开标地点：开封市市民之家五楼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室电子投标文件递交地点：电子投标文件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在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http://www.kfsggzyjyw.cn:8080/ ygpt/WebUserLoginIndex.html ）会员系统中加密上传
4.2.3	投标文件是否退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退还时间：
5.1(A)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开标地点：郑开大道三大街开封市市民之家五楼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室。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投标人无需到现场提交原件资料、无需到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
5.2(4)(A)	开标程序	(1)开标顺序：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投标人无需到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 (2)投标人应当在招标文件确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投标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 (3)开标程序： 1.主持人点击“开标”，解密开始倒计时。 2、投标人对所上传加密的投标文件在规定时间内 进行解密。 3、解密时间结束后 5 分钟质疑时间,无投标人提出异议，开标结束。
6.1.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构成： <u> 5 </u> 人 其中招标人代表 <u> 1 </u> 人，专家 <u> 4 </u> 人； 评标专家确定方式：从省级相关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6.3.2	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	推荐的中标候选人：1-3 名 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项目，招标人应当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不能履行合同, 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 不符合中标条件的, 招标人可以按照评标委员会提出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其他中标候选人被发现存在前款情形的, 招标人应重新招标。
7.1	中标候选人公示媒介及期限	公示媒介: 《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 公示期限: 3 个工作日
7.4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7.6	技术成果经济补偿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补偿 <input type="checkbox"/> 补偿, 补偿标准:
7.7.1	履约保证金	是否要求中标人提交履约保证金: <input type="checkbox"/> 要求, 履约保证金的形式: 履约保证金的金额: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要求
9	是否采用电子招标投标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具体要求: 按招标文件要求的电子招标规定执行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0.1	监督单位	开封市财政局
10.2	质疑或投诉	根据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管理委员会办公室文件(汴公管办【2019】5号)的规定: 递交质疑或投诉的方式: 递交方式: 直接递交纸质文件(格式详见《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重要通知中的“工程建设项目质疑注意事项”/“工程建设项目投诉注意事项”) 递交地址: 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管理委员会办公室(郑开大道与第三大街交叉口开封市市民之家六楼 6041 号房间) 联系电话: 0371-23152555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0.3	招标代理费用	招标代理服务费用为：中标单位支付 82000 元。 注：招标代理费用由中标单位支付，不含税金，税金另计。
10.4		投标人应时刻关注发布网站和公司 CA 密钥推送消息，招标人在招标期间发出的招标文件补充文件、变更、澄清、修改、答疑等，在发出之日起即视同投标人已收到该文件。 各投标（响应）人从参与项目交易开始至项目交易活动结束止，应时刻关注电子交易系统的项目进度和状态，特别是项目评审期间。由于自身原因错过变更通知、文件澄清、报价响应（自系统发起 30 分钟内做出）等重要信息的，后果由投标（响应）人自行承担。
10.5		投标人应独立制作、修改和上传响应文件，并承担因“硬件特征码一致”所造成的不良后果。对于被认定为“硬件特征码一致”的投标人，禁止其一年内在开封行政区域内参与招投标活动并在网上予以通报。
10.6		如投标人须知正文与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有不一致的地方，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为准。

1. 总则

1.1 招标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设计进行招标。

1.1.2 招标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 招标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4 招标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5 项目建设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6 项目建设规模：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7 项目投资估算：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招标项目的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资金来源及比例：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2 资金落实情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 招标范围、设计周期和质量标准

1.3.1 招标范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设计周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3 质量标准：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1.4.1 投标人应具备承担本招标项目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 (1) 资质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2) 财务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3) 业绩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4) 信誉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5) 项目负责人的资格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6) 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需要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见本章第 3.5 款的规定。

1.4.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除应符合本章第 1.4.1 项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要求外，还应遵守以下规定：

(1) 联合体各方应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并承诺就中标项目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2) 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

(3) 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本招标项目中投标，否则各相关投标均无效。

1.4.3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 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2)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且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

(3) 与本招标项目的其他投标人为同一个单位负责人；

(4) 与本招标项目的其他投标人存在控股、管理关系；

(5) 为本招标项目的代建人；

(6) 为本招标项目的招标代理机构；

(7) 与本招标项目的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

(8) 与本招标项目的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存在控股或参股关系；

(9) 被依法暂停或者取消投标资格；

(10) 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

(11) 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12) 在最近三年内发生重大设计质量问题（以相关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决定或司法机关出具的有关法律文书为准）；

(13) 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14) 被最高人民法院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15) 在近三年内投标人或其法定代表人、拟委任的项目负责人有行贿犯罪行为的(以检察机关职务犯罪预防部门出具的查询结果为准);

(16) 法律法规或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情形。

1.5 费用承担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6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 否则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招标投标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 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踏勘现场

1.9.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 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部分投标人未按时参加踏勘现场的, 不影响踏勘现场的正常进行。

1.9.2 投标人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1.9.3 除招标人的原因外, 投标人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9.4 招标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工程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 供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参考, 招标人不对投标人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1.10 投标预备会

1.10.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召开投标预备会的, 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召开投标预备会, 澄清投标人提出的问题。

1.10.2 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招标人, 以便招标人在会议期间澄清。

1.10.3 投标预备会后, 招标人将对投标人所提问题的澄清, 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通知所有购

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该澄清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11 分包

1.11.1 投标人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设计工作进行分包的，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分包内容、分包金额和资质要求等限制性条件，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非主体、非关键性设计工作外，其他工作不得分包。

1.11.2 中标人不得向他人转让中标项目，接受分包的人不得再次分包。中标人应当就分包项目向招标人负责，接受分包的人就分包项目承担连带责任。

1.12 响应和偏差

1.12.1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满足性或更有利于招标人的响应，否则，投标人的投标将被否决。实质性要求和条件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2.2 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投标设计方案等内容以对招标文件作出响应。

1.12.3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允许投标文件偏离招标文件某些要求的，偏差应当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偏差范围和幅度。

2. 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本招标文件包括：

- (1) 招标公告；
- (2) 投标人须知；
- (3) 评标办法；
- (4) 合同条款及格式；
- (5) 设计要求；
- (6) 投标文件格式；

根据本章第 1.10 款、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招标人提出，

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招标人，要求招标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2.2.2 招标文件的澄清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发给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日的，并且澄清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2.3 投标人在收到澄清后，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通知招标人，确认已收到该澄清。

2.2.4 除非招标人认为确有必要答复，否则，招标人有权拒绝回复投标人在本章第 2.2.1 项规定的时间后的任何澄清要求。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2.3.1 招标人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修改招标文件，并通知所有已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修改招标文件的时间距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日的，并且修改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3.2 投标人收到修改内容后，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通知招标人，确认已收到该修改。

2.4 招标文件的异议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 10 日前以书面形式提出。招标人将在收到异议之日起 3 日内作出答复；作出答复前，将暂停招标投标活动。

3. 投标文件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3.1.1 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 (1)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3) 授权委托书；
- (4) 资格审查资料；
- (5) 设计方案；

(6) 其他资料。

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作出的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澄清确认，构成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1.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不接受联合体投标的，或投标人没有组成联合体的，投标文件不包括本章第 3.1.1 (3) 目所指的联合体协议书。

3.1.3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未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文件不包括本章第 3.1.1 (4) 目所指的投标保证金。

3.2 投标报价

3.2.1 投标报价应包括国家规定的增值税税金，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增值税税金按一般计税方法计算。投标人应按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在投标函中进行报价。

3.2.2 投标人应充分了解该项目的总体情况以及影响投标报价的其他要素。

3.2.3 本项目的报价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修改投标函中的投标报价总额，应同时修改投标文件“投标报价”中的相应报价。此修改须符合本章第 4.3 款的有关要求。

3.2.4 招标人设有最高投标限价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不得超过最高投标限价，最高投标限价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载明。

3.2.5 投标报价的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3 投标有效期

3.3.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有效期为 90 天。

3.3.2 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应承担招标文件和法律规定的责任。

3.3.3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招标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应予以书面答复，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

3.4 投标保证金（不缴纳）

3.4.1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的同时，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形式和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规定的投标保证金格式递交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境内投标人以现金或者支票形式提交的投标保证金，应当从其基本账户转出并在投标文件中附上基本账户开户证明。联合体投标

的，其投标保证金可以由牵头人递交，并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3.4.2 投标人不按本章第 3.4.1 项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评标委员会将否决其投标。

3.4.3 招标人最迟将在与中标人签订合同后 5 日内，向未中标的投标人和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以现金或者支票形式递交的，还应退还银行同期存款利息。

3.4.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 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

(2) 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不与招标人订立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

(3) 发生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可以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的情形。

3.5 资格审查资料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应按下列规定提供资格审查资料，以证明其满足本章第 1.4 款规定的资质、财务、业绩、信誉等要求。

3.5.1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应附投标人营业执照和组织机构代码证的扫描件（按照“三证合一”或“五证合一”登记制度进行登记的，可仅提供营业执照原件扫描件）、投标人设计资质证书副本等材料的证书原件扫描件。

3.5.2 “近年财务状况表”应附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会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和财务情况说明书的原件扫描件，具体年份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人的成立时间少于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年份的，应提供成立以来的财务状况表。

3.5.3 “近年完成的类似设计项目情况表”应附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协议书；具体时间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

3.5.4 “近年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应说明投标人败诉的设计合同的相关情况，并附法院或仲裁机构作出的判决、裁决等有关法律文书扫描件，具体时间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6 备选投标方案

3.6.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允许外，投标人不得递交备选投标方案，否则其投标将被否决。

3.6.2 允许投标人递交备选投标方案的，只有中标人所递交的备选投标方案方可予以考虑。评标委员会

认为中标人的备选投标方案优于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制的投标方案的，招标人可以接受该备选投标方案。

3.6.3 投标人提供两个或两个以上投标报价，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一个报价，但同时提供两个或两个以上设计方案的，视为提供备选方案。

3.7 投标文件的编制

3.7.1 投标文件应按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其中，投标函附录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招标文件要求更有利于招标人的承诺。

3.7.2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设计周期、投标有效期、设计要求、招标范围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3.7.3 (A) (1) 投标文件应用不褪色的材料书写或打印，投标函、投标函附录及对投标文件的澄清、说明和补正应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或盖单位章。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签字的，应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由代理人签字的，应附授权委托书，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应符合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投标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或盖单位章。

(2) 投标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份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正本和副本的封面右上角上应清楚地标记“正本”或“副本”的字样。投标人应根据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要求提供电子版文件。当副本和正本不一致或电子版文件和纸质正本文件不一致时，以纸质正本文件为准。

(3) 投标文件的正本与副本应分别装订，并编制目录，投标文件需分册装订的，具体分册装订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

3.7.3 (B) 投标文件全部采用电子文档，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文件所附证书证件均为原件扫描件，并采用单位和个人数字证书，按招标文件要求在相应位置加盖电子章。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电子签字的，应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由代理人签名或电子签字的，应附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签字或盖章的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 投标

4.1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4.1.1 (A) 投标文件应密封包装，并在封套的封口处加盖投标人单位章或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

4.1.1 (B) 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和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的要求加密投标文件，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1.2 投标文件封套上应写明的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1.3 未按本章第 4.1.1 项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予以拒收。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

4.2.1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4.2.2 (A) 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的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2.2 (B) 投标人通过下载招标文件的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4.2.3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所递交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4.2.4 (A) 招标人收到投标文件后，向投标人出具签收凭证。

4.2.4 (B) 投标人完成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后，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即时向投标人发出递交回执通知。递交时间以递交回执通知载明的传输完成时间为准。

4.2.5 (A) 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予以拒收。

4.2.5 (B) 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在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但应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人。

4.3.2 (A) 投标人修改或撤回已递交投标文件的书面通知应按照本章第 3.7.3 (A) 项的要求签字或盖章。招标人收到书面通知后，向投标人出具签收凭证。

4.3.2 (B) 投标人修改或撤回已递交投标文件的通知，应按照本章第 3.7.3 (B) 项的要求加盖电子章。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收到通知后，即时向投标人发出确认回执通知。

4.3.3 投标人撤回投标文件的，招标人自收到投标人书面撤回通知之日起 5 日内退还已收取的投标保证金

金。

4.3.4 修改的内容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修改的投标文件应按照本章第 3 条、第 4 条的规定进行编制、密封、标记和递交，并标明“修改”字样。

5. 开标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A）

招标人在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公开开标，并邀请所有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准时参加。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B）

招标人在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通过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公开开标，所有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应当准时参与远程开标，按时解密投标文件。

5.2 开标程序

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 （1）宣布开标纪律；
- （2）公布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名称；
- （3）宣布开标人、唱标人、记录人、监标人等有关人员姓名；
- （4）（A）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开标顺序当众开标，公布招标项目名称、投标人名称、投标保证金的递交情况、投标报价、设计周期及其他内容，并记录在案；
- （4）（B）投标人通过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对已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公布招标项目名称、投标人名称、投标报价、设计周期及其他内容，并记录在案；
- （5）（A）投标人代表、招标人代表、监标人、记录人等有关人员在开标记录上签字确认；
- （5）（B）投标人代表、招标人代表、监标人、记录人等有关人员在开标记录上签字确认；
- （6）开标结束。

5.3 开标异议

投标人对开标有异议的，应当在开标现场提出，招标人当场作出答复，并制作记录

异议时间：解密时间结束后 5 分钟质疑时间,无投标人提出异议，开标结束。

6. 评标

6.1 评标委员会

6.1.1 评标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或其委托的招标代理机构熟悉相关业务的代表，以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投标人或投标人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2) 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 (3) 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 (4) 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 (5) 与投标人有其他利害关系。

6.1.3 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成员有回避事由、擅离职守或者因健康等原因不能继续评标的，招标人有权更换。被更换的评标委员会成员作出的评审结论无效，由更换后的评标委员会成员重新进行评审。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评标

6.3.1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6.3.2 评标完成后，评标委员会应当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和中标候选人名单。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 合同授予

7.1 中标候选人公示

招标人在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 3 日内，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公示媒介和期限公示中标候选人，公示期不得少于 3 天。

7.2 评标结果异议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提出。招标人将在收到异议之日起 3 日内作出答复；作出答复前，将暂停招标投标活动。

7.3 中标候选人履约能力审查

中标候选人的经营、财务状况发生较大变化或存在违法行为，招标人认为可能影响其履约能力的，将在发出中标通知书前提请原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标准和方法进行审查确认。

7.4 定标

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招标人或招标人授权的评标委员会依法确定中标人。

7.5 中标通知

在本章第 3.3 款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招标人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将中标结果通知未中标的投标人。

7.6 技术成果经济补偿（本项目不适用）

招标人对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未中标人的技术成果进行补偿的，招标人将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标准给予经济补偿，未中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声明放弃技术成果经济补偿费的除外。招标人将于中标通知书发出后 30 日内向未中标人支付技术成果经济补偿费。

7.7 履约保证金（本项目不适用）

7.7.1 在签订合同前，中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金额和招标文件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规定的或者事先经过招标人书面认可的履约保证金格式向招标人提交履约保证金。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履约保证金为中标合同金额的 10%。联合体中标的，其履约保证金以联合体各方或者联合体中牵头人的名义提交。

7.7.2 中标人不能按本章第 7.7.1 项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视为放弃中标，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8 签订合同

7.8.1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招标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

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8.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招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或者在签订合同时向中标人提出附加条件的，招标人向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7.8.3 联合体中标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就中标项目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8.纪律和监督

8.1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招标人不得泄露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8.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不得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8.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8.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8.5 投诉

8.5.1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招标投标活动不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可以自知道或者应当知道之日起 10 日内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8.5.2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文件、开标和评标结果提出投诉的，应当按照投标人须知第 2.4 款、第 5.3 款和第 7.2 款的规定先向招标人提出异议。异议答复期间不计算在第 8.5.1 项规定的期限内。

9. 是否采用电子招标投标

本招标项目是否采用电子招标投标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附件一：问题澄清通知

问题澄清通知

(编号：_____)

_____ (投标人名称)：

评标委员会对你方的投标文件进行了仔细的审查，现需你方对下列问题以书面形式予以澄清、说明或补正：

- 1.
- 2.
-

请将上述问题的澄清、说明或补正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_____时前递交至
_____ (详细地址) 或传真至_____ (传真号码) 或通过下
载招标文件的电子招标交易平台上传。采用传真方式的，应在_____年_____月
_____日_____时前将原件递交至_____ (详细地址)。

评标委员会授权的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_____ (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二：问题的澄清

问题的澄清
(编号：_____)

评标委员会：

问题澄清通知（编号：_____）已收悉，现澄清、说明或补正如下：

1.

2.

.....

上述问题澄清、说明或补正，不改变我方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构成我方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第三章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评标办法前附表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	评标方法	中标候选人排序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估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综合评分相等时，以投标报价低的优先；投标报价也相等的，以设计方案得分高的优先。
2.1.1	形式评审标准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一致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签字盖章	符合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规定
		投标文件格式	符合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规定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
2.1.2	资格评审标准	营业执照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1 项规定
		资质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1 项规定
		项目负责人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1 项规定
		业绩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1 项规定
		财务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1 项规定
		信誉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1 项规定

		其他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1 项规定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	投标报价	不得超过招标文件规定的最高投标限价（招标控制价）
		投标范围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设计周期	合同签订后 20 日历天内完成
		质量标准	成果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及技术规范的规定；
		投标有效期	投标截止时间起 90 日历天
		其他要求	符合招标文件其他要求
条款号	条款内容	编列内容	
2.2.1	分值构成 (总分 100 分)	资信业绩部分：__19__分 设计方案部分：__48__分 投标报价：__15__分 其他评分因素：__18__分	
2.2.2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	价格分应当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	

条款号		评分因素 (偏差率)	评分标准
2.2.3 (1)	资信业绩 评分标准 (19分)	信誉 (10分)	1、投标人 2016 年 1 月 1 日以来获得国家级设计奖项或荣誉的每项得 2 分，省级奖项的每有一项得 1 分，市级奖项的每有一项得 0.5 分，没有者不得分，该项最高得 8 分。（提供证书扫描件附在投标文件中，时间以颁发证书日期为准，未提供的不得分）； 2、投标人信用等级评为 AAA 级的得 2 分，AA 级得 1 分； (提供证书原件扫描件附在投标文件中，未提供的不得分)
		企业业绩 (6分)	投标人企业 2016 年 1 月 1 日以来有类似城市绿化设计项目业绩，每有一项得 2 分，最多得 6 分； (需提供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原件扫描件附在投标文件中，时间以中标通知书日期或者合同签订日期为准)；
		项目负责人业绩 (3分)	投标人拟派项目负责人 2016 年 1 月 1 日以来有类似城市绿化设计项目业绩，每有一项得 1.5 分，最多得 3 分； (需提供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原件扫描件附在投标文件中，时间以中标通知书日期或者合同签订日期为准)；
2.2.3 (2)	设计方案 评分标准 (48分)	(1) 设计范围、设计内容	根据设计范围、设计内容科学、全面、合理，与设计要求的合理性打分； (0-5分)
		(2) 设计依据、设计工作目标	根据设计依据、设计工作是否明确打分； (0-5分)
		(3) 设计机构设置和岗位职责	根据设计机构设置完整性，岗位职责划分的合理性打分； (0-5分)
		(4) 设计说明和设计方案	提供的设计说明和设计方案，是否对本项目的关键技术认识与对策措施可行，提出的设计说明及方案能充分合理利用当地的资源，且方案可行，根据其合理性打分； (0-10分)
		(5) 设计质量、进度、保密等保证措施	根据设计质量、进度、保密等保证方案及措施打分； (0-5分)
		(6) 设计工作重点、难点分析	根据设计工作重点、现状分析透彻，重点、难点突出打分 (0-5分)

		(7) 合理化建议	针对本项目的合理化建议合理程度打分；（0-5分）
		(8) 设计效果展示	根据招标文件第五章设计要求中，第五项：部分标志性绿地设计任务要求给出的要求，投标人需提供效果设计图和设计说明（设计说明需文字表述），内容上需按照要求分别针对城市绿地和重要节点特色设计，结合开封市历史文化等因素综合考虑，除了经济因素外还要注重自然环境与整个城市景观效果统一，设计较好的视情况加分（5-8分），较好的（2-4分），一般的（0-1分）；
2.2.3 (3)	投标报价 评分标准 (15分)	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15	
2.2.3 (4)	其他因素 评分标准 (18分)	人员配备（7分）	1、项目组成员专业配备合格，提供风景园林专业，给排水专业，结构专业，建筑专业人员，专业齐全得4分，缺一专业扣1分，最多扣4分；（0-4分）（提供证件原件扫描件附在投标文件中，未提供的不得分） 2、项目组成员具备高级职称加1分，教授级高级职称加2分，最高得3分；（0-3分）（提供职称证原件扫描件附在投标文件中，未提供的不得分）；
		IOS体系认证（3分）	投标人具有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每一项得1分，最多得3分。 （提供证书扫描件附在投标文件中，未提供的不得分）
		服务承诺（8分）	①服从招标人的工作计划安排的承诺和措施（0-3）分； ②积极配合招标人工作的承诺和措施（0-3）分； ③其他承诺（0-2）分；
<p>注：投标人综合得分= 资信业绩部分+设计方案部分+投标报价+其他评分因素 投标人的最终得分：</p> <p>1、所有评委计分结果的算术平均值，作为该投标人的最终得分。</p> <p>2、本办法计算过程中分值按四舍五入保留三位小数，结果按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p>			

1. 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估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但投标报价低于其成本的除外。综合评分相等时，以投标报价低的优先；投标报价也相等的，以设计方案得分高的优先。

2. 评审标准

2.1 初步评审标准

2.1.1 形式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1.2 资格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2.2.1 分值构成

- (1) 资信业绩部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 设计方案部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3) 投标报价：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4) 其他评分因素：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2 评标基准价计算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3 评分标准

- (1) 资信业绩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 设计方案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3) 投标报价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4) 其他因素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 评标程序

3.1 初步评审

3.1.1 评标委员会可以要求投标人提交第二章“投标人须知”规定的有关证明和证件的原件扫描件，以便核验。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第 2.1 款规定的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3.1.2 投标人有以下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 (1) 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或者对招标文件的偏差超出招标文件规定的偏差范围或最高项数；
- (2) 有串通投标、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

3.1.3 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及其他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并

要求投标人书面澄清确认。投标人拒不澄清确认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 (1) 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2) 总价金额与单价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3.2 详细评审

3.2.1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评估得分。

- (1) 按本章第 2.2.3 (1) 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资信业绩部分计算出得分 A；
- (2) 按本章第 2.2.3 (2) 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设计方案部分计算出得分 B；
- (3) 按本章第 2.2.3 (3) 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投标报价计算出得分 C；
- (4) 按本章第 2.2.3 (4) 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其他部分计算出得分 D。

3.2.2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2.3 投标人得分=A+B+C+D。

3.2.4 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投标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并否决其投标。

3.3 投标文件的澄清

3.3.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澄清、说明或补正应以书面方式进行。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3.2 澄清、说明或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且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并构成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3.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3.4 评标结果

3.4.1 除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外，评标委员会按照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并标明排序。

3.4.2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和中标候选人名单。

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

说明：市政工程等工程设计项目招标可以使用《建设工程设计合同示范文本（专业建设工程）》（GF-2015-0210）。

附件一：合同协议书

合同协议书（仅供参考）

_____（设计名称，以下简称“设计”）为实施_____（项目名称），已接受_____（设计人名称，以下简称“设计人”）对该项目设计投标。设计和设计人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1.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
- (2)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3) 专用合同条款；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设计要求；
- (6) 设计费用清单；
- (7) 设计方案；
- (8) 其他合同文件。

2. 上述合同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果合同文件之间存在矛盾或不一致之处，以上述文件的排列顺序在先者为准。

3. 签约合同价：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

（注：最终结算价为：工程审定价*（中标设计费金额/工程项目投资概算），同时在项目建设过程中可根据实际情况及复杂程度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标准进行调整。）

4. 项目负责人：_____。

5. 设计工作质量符合的标准和要求：_____。

6. 设计人承诺按合同约定承担工程的设计工作。

7. 设计承诺按合同约定的条件、时间和方式向设计人支付合同价款。

8. 设计人计划开始设计日期：_____，实际日期按照设计在开始设计通知中载明的开始设计日期为准。设计周期为_____。

9. 本合同协议书一式_____份，合同双方各执_____份。

10. 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设计：_____（盖单位章） 设计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第二卷

第五章 设计要求

一、项目背景

生态修复是城市重要的基础设施，是城市现代化建设重要内容，是改善生态环境和提高广大人民群众生活质量的公益事业。改革开放特别是 90 年代以来，我国的生态修复工作取得了显著成绩，生态修复水平有了较大提高。但总的来看，绿化面积总量不足，发展不平衡，绿化水平较低；城市内树木特别是大树少，城市中心地区绿地更少，城市周边地区没有形成以树木为主的绿化隔离林带，建设工程的绿化配套工作不落实。一些城市随意侵占绿地和改变规划绿地性质的现象比较严重；生态建设资金短缺，养护管理资金严重不足；生态修复法制建设滞后，管理工作薄弱。为促进城市经济、社会和环境的协调发展，进一步提高生态修复工作水平，改善城市生态环境和景观环境，创造良好的人居环境，促进城市可持续发展。

二、项目概况

2.1 项目名称：开封市 2019-2020 年生态建设项目施工图设计

2.2 项目现状：本项目长在主干路的行道树，生长环境恶劣，汽车尾气、建筑垃圾、生活废水的影响，部分香樟树出现了病虫害、短枝、枯枝、长势不良等现象，不仅影响城市形象，也存在一定的安全隐患。道路两侧绿化绿线宽度多部分为 15m，远观略显沉闷，近赏无娱乐设施、无园路。周边市民能实现“出门见绿”但不能实现“出门即游”的重要功能，更不能达到真正意义上的“生态宜居”，大面积城市绿地仅是“摆设”不能与人文活动紧密结合。

三、设计内容：

（一）、芦花岗垃圾填埋场苗圃建设该部分面积 61030 平方米，芦花岗生活垃圾堆放场存量大量生活垃圾，预采用资源化利用方式队 存放垃圾进行处理，腾出 96.15 亩土地进行生态环境建设，考虑对土壤的改良和植被选择，重在生态修复设计。

（二）、林场绿色廊道网络建设 沿护城大堤布置，单侧宽约 60 米，全长 8 公里，面积约 300150 平方米，植被种植的观赏性，增加休闲步道功能。

（三）、高速公路生态廊道建设该部分面积 333500 平方米，高速公路开封站、杏花营、南苑、杜良下站口、大广郑民交汇处、连霍大广交汇处界内与县区公路生态廊道有效衔接，打造高速公路生态廊道建设，对现有绿地景观改造，突出环岛绿化的可辨识度。

（四）、重点区域生态网络修复该部分面积共 750746 平方米，重点打造跨区域生态绿心，构建多层次、复合型生态网络。对现有绿地景观提升，满足市民文化休闲功能，完善设施、体现人文关怀，包含以下具体建设内容。

4.1 金明大道南段绿色廊道建设 金明大道陇海线南(双牛汽修)到郑民高速(收费站)，长度 5.3Km, 面积共计 294100 平方米，提升绿化带景观效果和增加绿道功能。

4.2 复兴大道东段带状绿地建设 西起西关北街，东至开柳路，全长 1.9 公里，约 20 米宽，面积共计 37569 平方米，协调与居住区空间关系，完善周边市民休闲休息功能。

4.3 解放路绿色廊道工程南起开封站北抵安远门，道路全长 约 5.2km, 平均宽度 13m, 生态建设面积 67600 平方米，提升绿化带文化景观以及城门处重要节点绿地空间的观赏性。

4.4 宋城路绿色廊道建设工程范围为金明大道至西环城路段 落生态廊道建设，共计 2.5 公里，平均宽度 12 米，绿化面积 32000 平方米，协调与居住区空间关系和口袋公园设置，完善周边市民休闲休息功能。

4.5 内顺城路生态绿地建设 A 段：从金耀门到迎宾门（道路绿化提升）长度 3.8 公里，宽度 15 米，生态建设面积 48000 平方米；B 段：从迎宾门到大南门段面积 9000 平方米，考虑与城墙的空间关系和人行道的游赏性。

4.6 东外环绿色廊道建设：东京大道至汴京路，长约 2.9 公里，平均宽度 13 米，生态建设面积 37700 平方米，对现有绿地景观提升，一街一品。

4.7 西外环绿色廊道建设：晋安路到东京大道，共计 3 公里，平均宽度 14 米，生态建设面积 42000 平方米，对现有绿地景观提升，一街一品。

4.8 汴京路绿色廊道建设 公园路到工农路，共计 2 公里，宽度 5-20 米，生态建设面积 28600 平方米。对现有绿地景观提升，一街一品。

4.9 宋外城遗址公园（二期）建设 位于夷山大街和万胜路的 交叉路口以北，生态建设面

积为 17000 平方米，景观设计（植被、铺装、室外家具和雕塑设计）体现宋外城遗址特色。

4.10 宋外城遗址公园（三期）建设开封市南部，开杞公路和华夏大道的交叉口处的生态建设，面积 20000 平方米，景观设计（植被、铺装、室外家具）体现宋外城遗址特色，。

4.11 海洋馆前生态绿地建设曹门大街和公园路交叉口以南，海洋馆门前，面积 21240 平方米，考虑与周边公园衔接和海洋馆疏散。

4.12 魏都路绿地建设中山路和魏都路的交叉口，现在为拆迁后的平整地块，呈三角形，建设面积约为 8900 平方米，考虑与城市地标纪念碑（文保单位）文化的衔接和绿地休闲功能。

四、设计要求

（1）设计方案，设计理念要达到生态修复均衡布置、科学合理，考虑各道路周边用地性质，因地制宜的道路交通设施及沿街绿化进行整体统筹提升完善，并尊重自然环境条件与历史人文因素，突出开封绿化、市政交通特色。进一步提升增强城市承载能力、优化城市人居环境、改善城市公共服务、城市形象。

（2）设计包含针对本标段方案设计、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现场指导及相关后续服务工作；

五、部分标志性设计任务要求

在本次方案竞标中，选择本章第三项设计内容中具有代表性的“宋外城遗址公园二期”为例，提交相应的设计成果。

宋外城宋外城遗址公园二期场地位于万胜路和夷山大街交叉路口东北(右图中标红部分),呈不规则的条带形,设计面积共计 28000 平方米(包含未拆迁部分面积 8000 平方米),详见图中红线区域。

场地南侧是宋外城遗址公园一期,东侧紧邻开封市第二中医院,其余临近周边居民区,是城区中难得的带状绿地空间,是未来服务于市民的重要载体。因此在设计过程中,要求除了充分融入宋外城的历史文化元素、严格遵守外城墙遗址保护规定外,也要注重自然环境与整个城市景观效果统一,具有实施和养护的双重可实施性,凸显人文关怀,因为临近中医院,也要将医院的远期发展和医患需



求进行统筹考量。

提交的方案除了必要的文字说明外，提交总平面图和重要节点的效果图（若干）、夜景照明效果图和室外家具设计，表现形式不限、格式自拟等。

备注：(1)投标单位可根据实际需求自行进行现场踏勘。

(2) 因项目为全电子招标，投标人制作的投标内容均需在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www.kfsggzyjyw.cn:8080/ygpt/WebUserLoginIndex.html>）会员系统中加密上传，故效果图展示需满足全电子招标系统要求。

六、成果文件要求

1. 成果文件的组成：设计说明及方案等；
2. 成果文件的载体要求，提供纸质版一套和电子版一套。

第三卷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_____（项目名称）_____（标段）招标项目

投 标 文 件

投 标 人：_____（盖单位电子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电子签字）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一) 投标函

_____ (招标人名称)：

1.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_____ (项目名称) _____ (标段) 招标项目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愿意以人民币(大写) _____ (¥_____) 的投标总报价，设计周期：_____，项目负责人：_____按合同约定完成设计工作。

2. 我方的投标文件包括下列内容：

- (1)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3) 授权委托书；
- (4) 资格审查资料；
- (5) 设计方案；
- (6) 其他资料。

投标文件的上述组成部分如存在内容不一致的，以投标函为准。

3. 我方承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不撤销投标文件。

4. 如我方中标，我方承诺：

- (1) 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 (2) 在签订合同时不向你方提出附加条件；
- (3)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缴纳中标服务费；
- (4) 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义务。

5. 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且不存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3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6. _____ (其他补充说明)。

投 标 人：_____ (盖单位电子章)

法 定 代 表 人：_____ (电子签字)

地 址：_____

电 话：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 投标函附录

项目名称			
标段			
投 标 人			
投标范围			
报 价	大写：	小写：	(元)
质量要求			
设计周期			
项目负责人姓名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备注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电子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_____（签字或电子签字）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_____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

注：本身份证明需由投标人加盖单位公章。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电子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三、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确认、递交、撤回、修改设计招标项目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扫描件

注：本授权委托书需由投标人加盖单位公章。

投 标 人：_____（盖单位电子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电子签字）

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电子签字）

身份证号码：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四、资格审查资料

（一）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 话		
	传 真			网 址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企业设计资质证书	类型：		等级：		证书号：	
质量管理体系证书 (如有)	类型：		等级：		证书号：	
营业执照号				员工总人数：		
注册资本				其 中	高级职称人员	
成立日期					中级职称人员	
基本账户开户银行					技术人员数量	
基本账户银行账号					各类注册人员	
经营范围						
投标人关联企业情况(包括但不限于与投标人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						
备注						

注：投标人应附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开户许可证等相关证明材料原件扫描件。

（二）近年财务状况表

近三年财务报表（提供 2016、2017、2018 年度经会计事务所审计的财务报告，若公司成立时间不足的，按实际成立年限提供审计报告）

(三)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

附件一：企业类似业绩项目情况表

编号：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设计名称	
设计地址	
设计电话	
合同价格	
设计周期	
设计内容	
项目负责人	
项目描述	
备注	

注：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附件二：项目负责人类似业绩项目情况表

编号：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设计名称	
设计地址	
设计电话	
合同价格	
设计周期	
设计内容	
项目负责人	
项目描述	
备注	

注：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四) 近年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

近三年仲裁情况（提供 2016、2017、2018 年）

注：“近年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应说明投标人败诉的设计合同的相关情况，并附法院或仲裁机构作出的判决、裁决等有关法律文书扫描件，具体时间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如无，则写“无”。

(六) 主要人员简历表

姓 名		年 龄		执业资格证书（或上岗证书）名称	
职 称		学 历		拟在本项目任职	
工作年限				从事设计工作年限	
毕业学校	年毕业于		学校	专业	
主要工作经历					
时 间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			担任职务	设计及联系电话

五、设计方案

六、其他资料

- (1) 招标文件要求的其他材料
- (2) 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材料
- (3) 独立制作、修改和上传投标文件的承诺书（格式后附）
- (4)

独立制作、修改和上传投标文件的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

在_____（项目名称）_____（标段）招标活动中，我公司保证做到：

一、公平竞争参加本次招标活动。

二、我公司独立制作、修改和上传投标文件，并承担因“硬件特征码一致”所造成的不良后果。对于被认定为“硬件特征码一致”的投标人，禁止其一年内在开封行政区域内参加招投标活动并在网上予以通报。

三、若出现上述行为，我公司及参与投标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单位名称：_____（盖单位电子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电子签字）

_____年____月____日